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审计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2〕第030-028号

审计报告出具时间：2022年12月12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12栋2单元1002室
邮编：650000　　电话：0871-63601376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1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2
（一）审核目的 2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3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4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4
（一）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不足 4
（二）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 4
（三）强化项目管理、预算申报尽可能细化 5
（四）绩效目标的设定不明确、绩效指标填写不规范 5
（五）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 5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6
（一）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6
（二）强化项目管理、预算申报尽可能细化 6
（三）测算依据文件的及时性、测算过程的详尽性 6
（四）强化绩效目标编报和审核、规范绩效目标的填列 6
（五）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7

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财政支出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绩〔2019〕3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直达资金绩效管理的通知》（云财绩〔2020〕28号）、《昆明市财政局关于2022年市本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及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安宁市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安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安宁市财政局委托，于2022年11月4日至2022年11月30日对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一）项目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二）项目单位：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3年度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预算项目共计有6个，审

核2023年度预算总金额2,253,309.00元。其中：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有5个，预算金额1,858,309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有1个，预算金额395,000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1：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1,274,772.00	
2	社会保障缴费	325,975.00	
3	住房公积金	157,392.00	
4	一般公用经费	96,930.00	
5	工会经费	3,240.00	
合　　计		1,858,309.00	

表2：特定目标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保障专项资金	395,000.00	
合　　计		395,000.00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核目的

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编制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预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合理性出发，分析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相关制度规定，根据目标编制的相关性、完整性、适当性和可行性及时调整预算目标、支出结构及预算资金是否予以安排提供建议。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根据《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的原则。工作组按照前期准备、项目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科学运用比较法、绩效逻辑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向项目单位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步骤如下:

1.根据项目单位系统填报信息了解项目基本情况;

2.根据系统各板块填报要求（评分标准）对比单位填报内容，找出差异并了解、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

3.检查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以及适当性的要求，防止搭便车行为，如资产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经费，确定其他与项目无关的支出事项是否纳入项目预算申报;

4.查看绩效目标申报表规范性。着重查看项目预算申报中预算绩效目标填写的规范性，查看绩效目标表是否存在错项、空项

的情况；

5.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对于延续性项目需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看往年项目实施效果，并进行绩效审核结果应用。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经审核，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3年度预算项目中5个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综合平均得分100分，综合评分等级为“优”，预算资金建议予以安排，评分结果详见附件1-1。

经审核，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3年度预算项目中1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综合平均得分71分，综合评分等级为“中”，所有预算项目评分等级均为“中”，审核建议按项目预算金额的20%进行调减，评分结果详见附件1-2。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不足

对预算编制工作认识不足，绩效目标编制和管理工作相对薄弱，项目绩效管理理念不强，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预算数据的合理性不够重视。

（二）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

项目上传了部分补充文件，但不够完善。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保障专项资金项目中绩效表的指标设定依据与数据来源填列的内容中提到采购合同、三定方案、2023年全年工作计划等内容，但未将相关文件上传至预算一体化系统。

（三）强化项目管理、预算申报尽可能细化

项目预算资金的测算未绑定测算依据文件，测算明细中没有资金测算过程或者合理可行的测算方法、测算标准。在本级项目测算表测算依据及说明中虽填列的内容，但并没有上传相关文件，也不能直观的看出资金的测算过程。

（四）绩效目标的设定不明确、绩效指标填写不规范

绩效指标填写不规范。指标的数据来源未与指标设定依据相区分，不能明确考核绩效目标时从何处得出相应的数据。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保障专项资金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指标“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电子招评标系统上线运行，并保证开评标工作的顺利进行”中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一栏填列的内容为“服务好地方经济建设”，并不能体现指标是如何设置的，也无法明确在考核时指标值的数据是从何处得到的。

（五）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审核过程中发现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的情况。一是大部分项目未针对该项目设立单独的项目管理办法、工作方案、实施计划；二是大部分项目沿用的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办法是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办法，未针对项目设立单独的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办法；三是所有项目均沿用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未针对项目设立单独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或者预算绩效考核

标准与实施细则；四是所有项目均未提供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或者事后绩效评价报告。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一）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绩效目标管理是系统性工程，涉及面较广，针对绩效目标管理的落实绝大多数由单位财务人员执行，财务人员对业务科室的工作内容了解有限，若仅由财务人员协调开展工作，难度大且效果不佳。建议将预算管理工作纳入本部门单位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促使部门负责人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协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二）强化项目管理、预算申报尽可能细化

加强预算申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目标申报流程，及时上传与项目密切相关的政策性依据文件。对于未进行细化申报的项目支出应考虑项目的特殊性，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将预算尽可能细化。

（三）测算依据文件的及时性、测算过程的详尽性

及时上传测算数据所依据的数据来源以及文件资料政策，做到测算可查、测算可复核，测算过程清晰。

（四）强化绩效目标编报和审核、规范绩效目标的填列

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编制环节，未编制目标或者编制质量不符合要求的项目，不能提报预算。需要通过将绩效目标填报和预算

安排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各部门对绩效目标管理的重视程度，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在绩效目标编制的过程中，尽量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的细化、量化，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且能够进行量化的指标，便于项目实施后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五）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为规范项目管理工作与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单位需加强项目管理工作，夯实预算绩效编制准备基础。一是针对项目设立单独的项目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或者工作计划；二是落实项目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办法的设置情况；三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其落实到每个具体项目；四是项目及时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自评与事前绩效评估，项目完工后积极开展预算项目事后绩效评价工作。

附件：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3年预算目标审核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信息审核表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年12月12日